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報告

壹、稽核日期及受稽核單位

本所 108 年度內部稽核工作擬於 109 年 4 月 16 日至同年 4 月 20 日稽核各作業項目辦理情形，實際執行稽核工作日期為 4 月 17 日，稽核期程自 108 年 01 月 01 日至同年 12 月 31 日，受稽核單位如表 1 所示。

表 1-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內部稽核工作 受稽核單位表

日期	次序	稽核項目	受稽核單位	稽核時間
04/17	1	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受理災情報案及後續處理追蹤作業	民政及人文課	14：00~16：00
04/17	2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之納骨塔(堂)申請作業	民政及人文課	14：00~16：00
04/17	3	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申請審核作業	農業及建設課	14：00~16：00
04/17	4	公務員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作業	政 風 室	14：00~16：00

貳、稽核結果

一、108 年度稽核結果

本所針對擇定之 4 項內部控制作業項目進行年度稽核，有關稽核項目、發現、結論、改善措施或具體興革建議等，將以文字摘述及附表方式，完整說明稽核結果，詳如表 2。

表 2-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 稽核結果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興革建議
1	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受理災情報案及後續處理追蹤作業	(1) 隨機抽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災害應變中心成立之 <u>2</u> 筆專案受稽核： a. 0520 豪雨災害應變中心專冊。	(1) 本項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 (2) 承辦課室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	無。

		b. 白鹿颱風災害應變中心專冊。 (2) 經查閱抽核資料所檢附之文件，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抽查108年度災害應變中心成立專案2筆之相關處理紀錄資料影本。	
2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之納骨塔(堂)申請作業	(1) 隨機抽核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之<u>8</u>筆案件稽核。 (2) 經查閱抽核資料所檢附之文件，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1) 本項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 (2) 承辦課室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108年度受抽核案件影本。	無。
3	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申請審核作業	(1) 隨機抽核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之<u>10</u>筆案件稽核。 (2) 經查閱抽核資料所檢附之文件，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1) 本項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 (2) 承辦課室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108年度受抽核案件影本。	無。
4	公務員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作業	(1) 依規定辦理廉政倫理事件登錄。 (2) 108年度未有登錄表可供抽核。 (3) 經查閱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1) 本作業項目依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作業控制重點已被有效遵循。 (2) 承辦人員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108年度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	無。

二、108 年度內部控制缺失事項

- (一) 本年度稽核範圍包括本次新增之缺失，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所發現缺失」、「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上級與權責機關督導所提缺失」等項。有關 108 年度內部控制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表 3 所示。

表 3-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 內部控制缺失及興革建議追蹤表

項次	缺失事項/興革建議	改善/辦理情形	追蹤結果
自行評估結果所發現缺失及所提興革建議			
1	本所「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實施計畫」於 108 年 12 月 18 日修訂，3 月 6 日完成自行評估作業。	無。	無。
2	本所 108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評估結果如下： (1) 內部控制自行評估 共計 42 項評估重點 落 實：38 項。 不 適 用：03 項。 未 發 生：01 項。 部分落實：0 項。 未 落 實：0 項。 (2) 控制作業自行評估 共計 82 項評估重點 落 實：73 項。 部分落實：01 項。 未 發 生：08 項。 未 落 實：0 項。 不 適 用：0 項。	針對 108 年度自行評估結果為不適用部分落實、未發生之作業項目，將納入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檢討修正。	擬請內控幕僚單位依建議於本所內部控制會議中提出討論。
3	(1) 部分落實之作業類別(項目)：付款作業-機關專戶支付，其評估重點：領款人出具之收據、統一發票或收款證明，是否於支付後，附於支出傳票之後，並於傳票附件欄註明張數；支出及現金	爾後依規定辦理。	按 108 年 9 月 4 日府主決字第 1081034474B 號來函：應落實每半年追蹤內部控制缺失。 擬於 10 月前辦理追蹤「付款作業-機關專戶支付」項目改善情形。

	轉帳傳票，是否依照規定時間執行收付後，移送會計單位。 (2) 部分落實情形：未於傳票附件欄註明張數。		
4	108 年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者為無法評估，項目如下： (1) 市有財產產籍管理-財產增加。 (2) 市有財產產籍管理-財產減損。 (3) 付款作業-機關專戶支付。 (4) 公務員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作業。	針對 108 年度自行評估結果為未發生之作業項目，將納入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檢討修正。	擬請內控幕僚單位依建議於本所內部控制會議中提出討論。
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及興革建議			
	108 年度內部稽核結果無缺失。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及所提興革建議			
	108 年度稽核結果無缺失。		
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或提出其他調查意見，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108 年度無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審計處臺南市地方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108 年度無審計處臺南市地方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上級與各權責機關(單位)督導所提缺失及興革建議			
	108 年度無案件。		

註：機關於自行評估結果或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及興革建議，如與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及所提建議、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或提出其他調查意見、審計處臺南市地方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上級與各權責機關(單位)督導所提缺失及建議等重複時，得擇一填列並附註說明。

參、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之預警性意見：無。

註：

1. 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內部稽核報告。
2. 若未提出機關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之預警性意見者，得免列示第參項。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文件

(第 1 冊，共 1 冊)

受查項目：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受理災情報案及後續處理追蹤作業

受查課室：民政及人文課

稽核日期：109 年 04 月 17 日

稽核人員：農業及建設課 課長

內部稽核召集人：主任秘書 曹明傑

註：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具體興革建議
1	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受理災情報案及後續處理追蹤作業	(1) 檢視是否依「臺南市政府災情查報通報作業規定、臺南市各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2) 災害應變中心受理報案表及災情查報時，是否確實填寫並送權責單位，申請人是否檢附相關證明。 (3) 實地了解作業方式（含受理登記及追蹤災害辦理情形）。	(1) 隨機抽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災害應變中心成立之 <u>2</u> 筆專案受稽核： a. 0520 豪雨災害應變中心專冊 b. 白鹿颱風災害應變中心專冊 (2) 經查閱抽核資料所檢附之文件，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1) 本項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 (2) 承辦課室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抽查 108 年度災害應變中心成立專案 2 筆之相關處理紀錄資料影本。	無。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文件

(第 1 冊，共 1 冊)

受查項目：殯葬事業管理基金之納骨塔(堂)申請作業

受查課室：民政及人文課

稽核日期：109 年 04 月 17 日

稽核人員：社會及行政課 課長

內部稽核召集人：主任秘書 曹明傑

註：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具體興革建議
2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之納骨塔(堂)申請作業	檢視是否依相關規定辦理： (1) 申請人是否檢附相關證明。 (2) 收入繳款書及使用收費清冊金額是否相符。 (3) 是否依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1) 隨機抽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之 <u>8</u> 筆案件稽核。 (2) 經查閱抽核資料所檢附之文件，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1) 本項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 (2) 承辦課室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108 年度受抽核案件影本。	無。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文件

(第 1 冊，共 1 冊)

受查項目：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申請審核作業

受查課室：農業及建設課

稽核日期：109 年 04 月 17 日

稽核人員：民政及人文課 課長

內部稽核召集人：主任秘書 曹明傑

註：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具體興革建議
3	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申請審核作業	(1) 檢視是否依「農業機械使用證管理作業規範、農耕用機器設備及農地搬運車使用免徵營業稅燃料用油作業須知」規定辦理。 (2) 作業流程，是否符合控制重點： a. 核對申請對象資料及相關農機資料。 b. 實地勘查審核農機使用現況及資料之正確性。 c. 核對核發使用證及油單與農機種類。	(1) 隨機抽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之 <u>10</u> 筆案件稽核。 (2) 經查閱抽核資料所檢附之文件，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1) 本項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 (2) 承辦課室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108 年度受抽核案件影本。	無。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文件

(第 1 冊，共 1 冊)

受查項目：公務員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作業

受查課室：政風室

稽核日期：109 年 04 月 17 日

稽核人員：人事室 主任

內部稽核召集人：主任秘書 曹明傑

註：年度稽核若分次辦理者，則按次編製。

附表 4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108 年度稽核紀錄表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具體興革建議
4	公務員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作業	於本所同仁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時，是否確實登錄事件之人員、類型、事件內容、處理情形等。	(1)依規定辦理廉政倫理事件登錄。 (2)108 年度未有登錄表可供抽核。 (3)經查閱皆按相關作業規定與流程辦理。	(1) 本作業項目依抽核結果，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作業控制重點已被有效遵循。 (2) 承辦人員確實掌握控制重點，並能遵循作業流程。 (3) 佐證資料：108 年度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	無。